

最新相见欢散文初三 如果来生还能相见 散文(大全12篇)

诚信是一个人在言行和行为上保持真实和守信用的品质。在撰写诚信总结时，要注意清晰表达自己在不同场合下的诚信行为。如果您想了解一些激励诚信的经验和方法，下面是一些实用的建议。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一

今夜，天空飘着雪花，就像当初你走的那个夜晚。雪花飞扬着，铺天盖地。那些路上的行人，如果不是生活所迫，盖不会在这样的天气出行的。而我仿佛看见你亭亭玉立于风雪中，静静地等待着我的到来。这样的天气虽不适合出行，但是适合约会。所以，虽然你一再强调路途遥远，行车不安全就不用去了。但是，我还是决定去见你最后一面，送上最后的祝福。

街面上，行人稀少，看不到一辆出租车；街两旁的树木，已经被大雪遮盖，像一座座美丽的白塔。它们似乎已经忘记了春天绿叶的柔情，夏季枝条的繁茂，秋夜黄叶的凋零，任雪花一层一层包裹起来，和雪花融为一体，享受着冬姑娘的温存。

等了很长时间，有限的几辆出租车在我焦急的招手中，碾着雪花从我身边驶过，可是没有一辆停下来，我有些绝望。终于，一辆白色轿车停在了我身旁，车窗摇下，一个女孩一边向我招手一边问道：“大哥，你去哪儿？让我载你一程吧！”我连声道谢着打开车门，坐在女孩的身旁。冰城的女孩多半这样大方、泼辣、美丽、热情，他们很少矫揉造作，尤其是那份豪爽，敢恨敢爱的性格，绝不亚于任何男子汉。见我上了车，女孩用美丽的目光打量着我：“我已经从你身边过去了，想来你一定有重要的约会，就又掉转了车头。”

我很感动，这女孩看上去只有二十几岁，但却能看破了我的心事，而且愿意助我，看来这不是天意，是我们的情之所至。我转过头迎着女孩的目光：“太谢谢了！如果不麻烦的话，就把我送到爱建小区上海路吧！”女孩发动了车子，在风雪中向前驶去。

刚到上海大街，远远地就看见你站在路旁，穿着一件绿色的貂皮大衣，像一棵生长在水中的清荷，清新脱俗。女孩诡秘地看了我一眼：“大哥，是那位姐姐吧，你朋友好漂亮啊！”车子停在了你身旁。我拍了拍女孩的肩膀：“谢谢你！小妹妹！”说着话从车上下来。女孩按下车窗鸣了一声喇叭：“大姐，如果不是我，你的朋友恐怕要冻死在路旁了！”摇下车窗，车轮卷着雪花开走了。你挎起我的胳膊，眼睛里满是柔情，什么也没说就进了旁边那家量贩式ktv。在那个风雪交加、清音缭绕的夜晚，你第一次让我吻了你。也许是为了纪念，也许是为了不留遗憾，也许是为了记忆，总之，那次吻别后，由于种种原因我们很少联络，以至于到现在失去了音讯。我想，如果你真的想要忘记，我会毫不犹豫的消失。

今夜，站在庭院的风雪中，我仿佛看见你的目光，穿越午夜的黑暗，飘落到窗前。月亮圆了又缺，缺了又圆，总是在宁静的夜晚，无声地光临我的床前，给我万般柔情，可是走时，却不留下一寸的光线。总想迎着你的目光前行，一直走到尽头，这样，当你闭上眼睛时，我们可以一同度过漫长的夜晚。我怕你的眼泪，让我无处藏身。我仿佛听到你的声音，像一只夜莺，飞跃万水千山，盘旋在院里那棵老榆树枝头。每一圈，都在我悱恻的心之壁，刻下深深浅浅的音符，虽然抑扬顿挫，满含真情，却也只有攀上树梢的人，才能看见完整的乐谱。漫天的星辰，闪着多情的眼睛，想要一起合唱，不想，你又飞走了，空留一张乐谱，伴着空空的心灵。

风还在吹，雪还在下，又是一个没有月光的寒冷之夜。伊人，我们还能相见吗！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二

夜深了，月睡了，星星想念着遥远的夜空的孤寂；泪流了，心伤了，三生石上镌刻尘缘如许；情浓了，缘浅了，痴心依旧是五百年也换不回来生的驻足回眸！爱了，别痛，或许我们的祈祷还不够虔诚，或许我们的前缘注定迟迟不至，或许我的今生的缘分还没修来，也或许在某一天，你在情殇埋葬之后突然发现我已住在你的心里。于是真爱化作漫天悔恨的眼泪，淹没了我走后那片孤独的海洋。

天亮了，梦碎了，一夜浊泪湿了衣襟淡了花香愁了容颜；雾散了，云开了，阳光的温度融化了心底那层深藏的冷漠了太久的思念；人远了，影空了，阳光的透明覆盖了脸颊滑过的泪迹斑斑。念了，别逃，就在每一次清晨露水的晶莹里，折射你曾经的温暖，细细品味指尖留下的每一缕你的味道，将你收藏在属于你的'那片尘封的天空。将对你的思念、对你的依恋，折叠成一纸远行的小舟，放逐在浩渺的烟云水波，带着我的那滴泪水漂向你的记忆。

桃红了，柳绿了，一枝繁花温柔了还在远眺的眼、等待的心；

燕来了，水媚了，一江春色悄然涂抹了夕阳下痴等的那座孤影；风柔了，雨静了，嗅着淡淡的花的甜味还在做着关于缘分的梦不肯醒来。想了，别痴，让记忆的刻刀将情镂空成一座记忆的故园，让风过的蚀痕粉碎岁月的高台重建一座爱的天堂。当我们顺着忘川河畔找寻的时候，只剩下那条干枯的铺满烦恼细沙的河床，上面或许留下曾经流水辉煌澎湃的枯痕，必将掩埋了那块缱绻了多少痴怨的刻着前世今生的三生石，切断你通向我的那条唯一的小路。

可是，每一季花开的浪漫却一次又一次诱惑着那条从过去蜿蜒而至的心路，点点斑驳依旧是那泪水未干的殇痕。每一次云卷云舒时的短暂的温柔依旧将我的坚强片片撕碎洒在我走过的每段风景。我只能抽调自己心里的每一根神经，因为即使再痛也只是我独自苦尝，你依旧在你的路上谈笑风生，依旧有蜂蝶围绕着你翩翩起舞，你的世界依旧是桃红柳绿，又怎会看见我被冰雪覆压下呻吟。那么，我的选择只能是无论今生还是来世，我们永远挥手作别，就像彩虹作别天幕那样，决绝！

我说，当我不再盼望你出现的奇迹突袭我岁月的鬓角，当我的眼泪决定不再滑下雾湿我的眼眸，当我的心河从此不再经过你的那片荒漠，当我的缘分里不再写满“人生只如初相见”的誓言，我们就注定将是爱情海上两片永不相见的海岸，看着无数的航船在我们的世界来来去去，我们却只是永远的不见！

我愿，当我们在佛前相遇，请你不要对我说思念，我们之间的距离已是天涯海角，请你不要乞求再用五百次的回眸换来生的那次擦肩，我们的分别已是生生世世，请你不要还来欺骗奈何桥头你会痴等，我们的结局注定就是来生不相见！

一别就是一生，一去就是天涯海角，让我们彼此相忘，默默祈祷来生的不相见！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三

昨日清歌暗伤魂，

今宵云散问沉沦。

愿寄真心与明月，

今生与君伴人间。

数不尽卷卷红尘，走不完路路艰辛。可堪回首，痴心人在何方？

在江南烟雨中留恋着那撑着雨伞的桥边女子，在北国清风中迷恋那婀娜多姿的秀色佳人，在繁华街市倾慕着那清高淡雅的纯情少女。有多情的心，但却无不羁的灵魂，没有爱恋，也没有不能割舍的心，但却有难舍难离的深深思恋，形如草木，却非草木。

我珍惜每一次的相遇，男的愿为兄弟，女的愿为姐弟或者兄妹，所以，用一颗真诚的心善待朋友。我不愿你的冷落，也看不惯你的孤傲，即使你是皇帝，如果不能让我折服，我也不能对你曲眉折腰。即使你美若天仙，如果太过蛮横孤傲，我也不会对你留恋。这是一种自私的世界观和价值观。所以我至今不懂爱的含义，不懂爱的失去和所得。有时候，我认为爱情就像花开，时间到了，花儿自开放，这是一种水到渠成的事情。所以，我不为爱情所奔波，独上高楼，在一所小房子，望断天涯路，思念镜中人。

轩窗独坐望青山，

柳叶莎莎月影寒。

且将相思留书面，

巴山夜雨寄深情。

一件教室，一把吉他，一张桌子，笔墨留香。情歌漫漫，不忆当年携手共长安，情随事迁，感慨系之。

三年前，度过青春的门槛，走入大学的福地，如今，走过岁月的刀尖，在尘世的喧闹中扑打着身躯。慢慢的'有所体会，小时候，写在纸上的是作文，长大了，写在纸上的是寂寞，无助和无奈。也许只有老了，写下的才是真正的回忆吧！

小时候，喜欢写作，只是热爱着文学，长大了喜欢写作，是因为思念着某一个人，某一件事，或者某一段回忆。人人都想让往事随风，可是谁又能超脱这其中无数的牵牵绊绊。

红尘一梦谁牵肠，

聊聊相思染玉床。

自是相恋源相见，

又可追忆眼前人？

慢慢地，不再刻意的去追寻一个人的足迹，只想在这茫茫人海中，变成最熟悉的陌生人，在这个和平的年代，追寻这浪漫的爱情话语，不是此刻的卿卿我我，而是心灵的温暖长眠。

我按捺我的柔情，

在你身边轻轻走过，

清风使你青丝聊起，

美丽的双眸在阳光下显得格外的美丽。

潜藏最后的留恋。

缓缓地走向远方，

美丽的桥边，

红药正开，

那是你美的绽放。

有人说，你失眠，是活在别人的梦中！

也许我的心变得淡了，看淡了一些东西，那些多愁善感，那些柔情满怀。这些被兄弟嘲讽我深闺怨妇的词语，在我的世界里慢慢的迷失，又或许我变得迷茫了，又或者“流氓”了。

也许，千年修来，只是擦肩而过。只愿这回忆，能在梦中绽放花朵，相守相伴！

红尘一梦，是相见？是离欢？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四

1. 原来两个人在一起，最重要的并不是天时、地利或人和，而是意愿。因为工作永远都会那么忙碌，每个人也都会有旧情人，需要克服的事情也会一直不断的出现，唯一的差别只是自己是不是对方愿意为此跨越那道防线的那个人而已。无法让他越过的人，其实都是错的人。而“错的时间”，只不过是拿来不伤人的借口罢了。爱情是两个人一起决意的事情，你说愿意、他说好，就可以往下走。

2. 你看着镜子里的自己，觉得陌生，觉得自己还是不像是自己了。你才惊觉，自己不仅是没有得到快乐，还是失去了自己。原来，一直以来你都在讨好别人，而不是自己，你让自己变美，不是为了让自己开心，而是希望别人喜欢。自始至终，你都在寄望另一个人让自己开心。于是你还是不相信爱情，觉得上天

对不起你,自己如此费心尽力,但为什么身边就是少了一个人。

3. 没有人可以阻止你对自己好,因为你是你的。那些该忘掉、该丢的、再舍不得也要试着去舍得的,都应该留在转身那一刻。给予出去的,他可以带走,但自己不想留的,也记得不要揽在身上。

4. 人是会欺骗自己的动物,常常理智还想要说谎,但感情却跑在前头。你忘了是谁跟你说过,一个人最没有防备的时候其实是早上刚醒来的那一刻。无论是你在白天夜里如何忙碌、多么坚强的,但醒来的第一刻都会破功。因为这时候脑子还没清醒,所以你没有办法伪装,还来不及欺骗自己,你管不住自己脑子的情感,只能由其放任。这时候的你最毫无防备,只能任由它在你的心上猛力一敲。而这时候的你也最诚实。

5. 你并不是选择单身,只是选择了自己想要的爱情。把鬼牌丢出去,换回一张红心a□无情,是你能给我的,最好的祝福。分手的方式只有两种:自愿与非自愿。分手从来都不是一种礼貌,而是一种对待,你怎么能够去跟无心的人要他的心。

6. “我很好,希望你也是。”你们再见面的第一句话。你自己摆到前面,因为他早已不是你的优先。分手后的再见面,从来都不会是一场叙旧,而是一个试炼,考验着自己对爱、对他的能耐。祝福,是相爱过后的.毕业证书。你很高兴自己终于完成这个仪式。

7. 终于你也懂了,自己之所以会想念他,其实并不是因为他的好,而是因为,之后再也没有一个人可以让你觉得好,你怀念的,自始至终,都是爱。

8. 永远都要记得,没有人是恋爱高手,爱情是一辈子的学习;也不要计较别人的好运气,因为运气求不来,但努力再去爱却可以。我们都无法保证爱情会很好,因此只能努力去让爱情变得好。而最终,你只要去相信一件事就足够,就是自

己可以拥有幸福。这样就可以让你勇敢。

9. 简单、自然的爱多么让人憧憬，但是幸福却往往要跟现实拔河。终究爱情是一种学习，让我们成为更好的人，更值得被爱的人，而不是得到爱情却迷失了自己。因此，在决定要不要耍心机之前，你学会先问自己，要的是怎样的爱情。

10. 两个人可以在一起需要运气，但要可以一起生活，则要靠的是努力。柴米油盐是爱情生活的一种必然，两个人在一起总会走到那里，但过不过得去就是全凭本事。爱是一种共识，因此你学着跟他一起走往未来，而不是单纯怪罪给命运。

11. 你最大的勇敢不是去爱他，是去相信爱。你最大的坚强，也不是跟他在一起，而是离开他。

12. 很年轻的时候，你不怕爱情的困难，甚至越困难叫你越欲罢不能，你觉得那是一种挑战，是通往幸福的必经的道路。你不听劝阻，甚至，你更认为他人的阻挡，都会是你爱情上的功绩点缀。你把困苦与温热画上等号，越是被阻挠，就越不肯妥协。你如此不假思索，只顾追求。那个时候，青春是源源不断的爱情能源，你有的是年轻气盛，欠缺的只是他爱你。爱情需要付出，这道理你很早就懂，并且对此深信不疑，这是你的信仰，你奉献依归。

14. 你的伤心有很多，草木皆兵。你的伤心是，你曾经以为他是你的未来，现在却再也不复存在；你的伤心是，你曾经那么幸福，现在却一无所有；你的伤心是，现在的你有什么快乐悲伤，拿起电话第一个想到的还是他。那些曾经有多么美好，现在就会逼出多少泪水。原来，你的那些伤心，都是你的曾经。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五

零下二十二度的天气，一半的时间是行走在外边，脸庞冷的

生疼，寒气如此透彻的袭来，我便有些受不住了。还记得刚到时半是失望，半是惊喜。失望的是原来，这儿没我想象中的冷，喜的是大雪竟至没膝。四十天过得很快，此刻，在时间尽数抽离之后，更多的是对已逝时光的思量。

每天早晨，拉开窗帘，一眼望去：漫地的纯白，满树的银沙。我不是一个偏爱小路的人，每每被吸引，多是为了些花花草草，在冬天呢，也只能是雪了。踏在没有脚印的雪上，看着双脚被覆盖，且不去理会踩着的是短布靴，然后再带着沾满雪的鞋子走走停停。若是到了正午，那雪便真的是闪烁着星星点点的光芒。你能想象得到么，我在这样一个纯白的世界。这儿的树长得格外漂亮。通常是一棵树不仅有柳枝的婀娜，还有枣树的古朴，再加上白杨的劲道，芦苇的飘逸，若是再处在大雪纷飞中，枝桠上落满雪花，岂非是妙极！曾多次看到被冰雪冻结的植物，但每一次，都是叹为观止的。

说完雪山和草地，便道道人事吧。每日和小孩子在一起，惯会用他们的思维看这个世界，然后，便有些慌乱，有些失落了。不得不说这是三个极惹人喜爱的小孩子。偶尔耍点小性子，再不肯忍让，偶尔也拿自己当孩子，和他们疯个不停，偶尔被他们的言语逗得笑个不停……稍大些的孩子对我的话不服气时的狡辩，便让这个一向懂事的小孩子更多了些可爱。给我惊喜最多的是那个四岁的孩子，而惹我生气最多的，也便是他了。这是一个常常把刚买的玩具都卸的七零八碎的“败家子”，这是一个压根儿听不懂音乐，却韩语英语都能唱的“麦霸”。这是一个每日“习武”的“奥特曼”。这是一个发起混来，打人绝对让人痛得闪出泪光的“小霸王”…至于最小的那个，最是惹人爱，也最是让人无奈。每次看着他被我逗得嘎嘎笑的时候，我便开始喜欢婴孩了，而每次他尿在我刚换过的衣服上时，我只得苦笑了，若是他一味的哭闹，我便只有无奈了。

我还是需要时间，变聪明些，变柔和些，变独立些。

对于绝大部分同学而言，能让我们铭记的便只剩三、一班了，如此，这样遥遥的怀念倒也不错，从开始这样的陌生而又熟悉的相伴，到最后的熟悉而又陌生的怀念。即使是熟识的、聊得来的朋友，在各奔东西以后，无论怎样记挂着，也未必，轻而易举的见到。所以，习惯了，就好了。

其实，我也说不明白怎么贪恋上这种“从此天涯，相隔陌路”的感觉，只是觉得，时间，仿佛会随距离，变得遥远。也许，正如朱自清所言“热闹是他们的，我什么也没有”。或许，我在怀念“那时候的我，总是习惯一个人走”。抑或是，我在试图理解“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就像旅途一样，无论我们在车上曾怎样海阔天空的聊着，等到下车，也就散了。而这旅途太漫长，必然，有些时候，只剩下我们自己。那些过去了的便成为了亲切的怀恋。

时光，让我们变得宽容。不再紧紧抓住过往，也不用再慌张的握住以后。

莫非，真的是，相见，不如怀念？

其实，此刻，我在想，难道，冬天的夜晚没有星星吗？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六

《想念，却不想见的人》经典语录：

1. 终于你也懂了，自己之所以会想念他，其实并不是因为他好，而是因为，之后再也没有一个人可以让你觉得好，你怀念的，自始至终，都是爱。
2. 没有人可以阻止你对自己好，因为你是你的。那些该忘掉、该丢的、再舍不得也要试着去舍得的，都应该留在转身那一刻。给予出去的，他可以带走，但自己不想留的，也记得不要揽在身上。

3. 你最大的勇敢不是去爱他，是去相信爱。你最大的坚强，也不是跟他在一起，而是离开他。

4. 你并不是选择单身，只是选择了自己想要的爱情。把鬼牌丢出去，换回一张红心a[]无情，是你能给我的，最好的祝福。分手的方式只有两种：自愿与非自愿。分手从来都不是一种礼貌，而是一种对待，你怎么能够去跟无心的人要他的心。

5. “我很好，希望你也是。”你们再见面的第一句话。你把自己摆到前面，因为他早已不是你的优先。分手后的再见面，从来都不会是一场叙旧，而是一个试炼，考验着自己对爱、对他的能耐。祝福，是相爱过后的毕业证书。你很高兴自己终于完成这个仪式。

6. 人是会欺骗自己的动物，常常理智还想要说谎，但感情却跑在前头。你忘了是谁跟你说过，一个人最没有防备的时候其实是早上刚醒来的那一刻。无论是你在白天夜里如何忙碌、多么坚强的，但醒来的第一刻都会破功。因为这时候脑子还没清醒，所以你没有办法伪装，还来不及欺骗自己，你管不住自己脑子的情感，只能由其放任。这时候的你最毫无防备，只能任由它在你的心上猛力一敲。而这时候的你也最诚实。

7. 你看着镜子里的自己，觉得陌生，觉得自己还是不像是自己了。你才惊觉，自己不仅是没有得到快乐，还是失去了自己。原来，一直以来你都在讨好别人，而不是自己，你让自己变美，不是为了让自己开心，而是希望别人喜欢。自始至终，你都在寄望另一个人让自己开心。于是你还是不相信爱情，觉得上天对不起你，自己如此费心尽力，但为什么身边就是少了一个人。

8. 原来两个人在一起，最重要的并不是天时、地利或人和，而是意愿。因为工作永远都会那么忙碌，每个人也都会有旧情人，需要克服的事情也会一直不断的出现，唯一的差别只是自己是不是对方愿意为此跨越那道防线的那个人而已。无法让他越过的人，其实都是错的人。而“错的时间”，只不

过是拿来不伤人的借口罢了。爱情是两个人一起决意的事情，你说愿意、他说好，就可以往下走。

9. 两个人可以在一起需要运气，但要可以一起生活，则要靠的是努力。柴米油盐是爱情生活的一种必然，两个人在一起总会走到那里，但过不过得去就是全凭本事。爱是一种共识，因此你学着跟他一起走往未来，而不是单纯怪罪给命运。

10. 永远都要记得，没有人是恋爱高手，爱情是一辈子的学习；也不要计较别人的好运气，因为运气求不来，但努力再去爱却可以。我们都无法保证爱情会很好，因此只能努力去让爱情变得好。而最终，你只要去相信一件事就足够，就是自己可以拥有幸福。这样就可以让你勇敢。

11. 简单、自然的爱多么让人憧憬，但是幸福却往往要跟现实拔河。终究爱情是一种学习，让我们成为更好的人，更值得被爱的人，而不是得到爱情却迷失了自己。因此，在决定要不要耍心机之前，你学会先问自己，要的是怎样的爱情。

12. 爱情从来都没有好坏之分，只有人才有对与错的差别。

13. 世界上没有一个人应该注定孤单，一个人如果一辈子只能爱上一个人，这样就太哀伤。所以，一定会有另一个人再出现，然后与自己相爱。

15. 思念他的时候，你离他最近，但却离自己最远。

16. 不管什么事，只要加上了时间，就会变。爱情也是。

17. 你的伤心有很多，草木皆兵。你的伤心是，你曾经以为他是你的未来，现在却再也不复存在；你的伤心是，你曾经那么幸福，现在却一无所有；你的伤心是，现在的你有什么快乐悲伤，拿起电话第一个想到的还是他。那些曾经有多么美好，现在就会逼出多少泪水。原来，你的那些伤心，都是你的曾

经。

18. 很年轻的时候，你不怕爱情的困难，甚至越困难叫你越欲罢不能，你觉得那是一种挑战，是通往幸福的必经的道路。你不听劝阻，甚至，你更认为他人的阻挡，都会是你爱情上的功绩点缀。你把困苦与温热画上等号，越是被阻挠，就越不肯妥协。你如此不假思索，只顾追求。那个时候，青春是源源不断的爱情能源，你有的是年轻气盛，欠缺的只是他爱你。爱情需要付出，这道理你很早就懂，并且对此深信不疑，这是你的信仰，你奉献依归。

19. 爱情里面最难的，从来都不是有形的什么，而是心意。人言或许可畏，但比不上人心转变的苦涩滋味。

20. 人对抗不了地心引力，也抵挡不住时间。

21. 他不是鬼，而是你的脆弱。跟一个人谈恋爱要是这么容易，你又哪来那么多的感慨。到头来要用另一个鬼来赶这一个鬼，你就再也不得眠。

22. 爱没有保存期限，人心才有。只有人会不要爱情，爱情从来都不会背弃人。

23. 没有一个爱情会被所有人祝福，任何事都有两面，你们的爱情也不一定非要得到大家认同不可。

24. 他不是鬼，而是你的脆弱。

25. 所谓的未来，其实是用无数个当下累积而成的。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七

过了两天，中间的朋友又在撮合，不由分说，决定了我和林梓诚再次相见。说到底，我不是个很讲求情面的人，尤其是

与人相处这方面，不懂世故。为这，二姑姑没少说我，还有母亲，总是给我谆谆教导，渐渐地，她们也就不说了，总归一句在我身上是白浪费时间，说也不顶个用。二姑姑做过个结论，说，谁要想找失败感就来我这里找，肯定会如愿以偿。其实，我还真没看出她们对我有多失望。

林梓诚好我很多，打个比方，我若是两极，他就是中庸，这在后来有些事情处理上能看得出。也奇怪，一而再再而三地依朋友的决定，实属不易，对我，算是创了先例。这两次都是朋友不管我的意见如何，大包大揽地替我表了态，做了主，心里是有些不悦。至少，身为女子，就是做做样子，也要矜持一些的吧。

是个傍晚，还是初次相见的地点。还真有点傻眼，若不是我回头，林梓诚站那里招呼我，肯定我是不知道马路上川流不息的车流里哪个是林梓诚“座驾”。这次，他换了台黑色的车。我记性不是太好，不留意的事情都是不记得，哪怕看上千遍万遍也没用，尤其是对数字，没有想要记得的概念。也好，上次告诉我的车牌号我也没记得住。但颜色还是有印象的，车身太大，黑色的、白色的还是容易揉到眼睛里的，因为，我还不是色盲。

我没说话，上了车。林梓诚可能是担心我说出刻薄的话来，给我解释换车的原因，似乎很合理，我没记清，压根儿就是没想要记得。而且，我也没准备要问什么，要知道些什么。倒是他比我还敏感，天生凡事想的周全。

车窗外灯火阑珊，车内，林梓诚专心开着车，我也目视前方。

环城转了一遭，停在江边，在桥上看水、望月，有风来，掀动我的风衣，还有长发。我俩很安静，话不是太多，偶有一瞥，也是会心一笑。两个人这样相处，也惬意的很，不觉得乏味。

月波疑滴，望玉壶天近，了无尘隔。

这样的情景，只史达祖这一句，就觉得配。

第三次再见，依然，我俩都没有对方的联系方式，也不问，全是朋友在中间说来说去的。我和林梓诚都非人云亦云的性格，可在这个约见与否的问题上，全是按照他人意愿。究到底，也是他人的想法建立在我和林梓诚思想的根基之上的，否则，怎么可能。

那个下午，我和林梓诚去了寺庙。林梓诚问我可否记得《心经》，我问是不是《般若波罗密多心经》， he 说是，然后我就老实回答说不记得了，除了知道题目，全文一个字都不记得。林梓诚笑我说，就二百六十个字都不记得。我让他背给我听，他答应的爽快，然后一字不拉地背诵给我听，声调还抑扬顿挫。奇怪，一个学理工类的人，连这些都懂，还记得清楚。后来，回去，我用一天时间重温那二百六十个字，母亲问我那么专心致志在房间里呆着做什么，我拉着母亲，非要让她听我熟读心经，母亲看着我充满疑问，说，张爱爱，你奇奇怪怪的背这做什么，不会发烧了吧。说着母亲还伸手来摸我额头，我只笑不语。

这次，我俩说了很多话，话题涉及各个不同领域。林梓诚知识面很广，他都能准确确切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和看法。有的还是我从未涉足过的领域，让我新鲜和好奇。相比较，我看问题过于片面，还很执拗，他全面，分析合理。他的思维方式是跳跃的，幅度不小，但又有着缜密的逻辑性，听上去很无厘头的话，仔细一想，见解独特，还颇有见地。杜甫有诗为证：

为人性僻耽佳句，语不惊人死不休。

身边与我能交谈的人不多，这里说的交谈是除了言语之外，还有默契，和相通，心领神会的相通。林梓诚是个例外。大

多，我懒得说话，更不喜争论，宁可自己独处，一个人思想、对话，哪怕是不同的思维无休止的打架，多数时候还是以这种方式。

临别，林梓诚郑重其事地说，让我记下他的电话。我笑，让他给我打过来，他坚持要一个数字一个数字说出来才肯打给我。听着手包里悦耳的电话铃音，我一个数字一个数字的默记着，还有，我转身时，林梓诚灿烂的笑。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八

8月31日，夜幕即将降临在重庆江北机场的上空。我们一家在机场的5号登机口候机。

7时10分，我们一家登上从重庆飞往兰州的南海航空客机。心情有些激动，因为这是我人生第一次坐飞机。之前只是在家乡的天空看见过如小鸟一样的飞机从头顶上飞过。那时，只要听到飞机的声音，就情不自禁的将头抬起，循着飞机的嗡嗡声去收寻飞机的踪迹。遇到有云的天气，似乎有些遗憾。如果天空万里无云，飞机的身影就会被一群孩子的目光锁住，然后都仰起头，目光随着飞机游动，直到它消失在山巅，目光极不情愿的收回。那时候，不仅小孩如此，大人更加兴奋。因为许多关于飞机的故事靠他们来诠释——也许他们也真的见过——我在懂事后才知道的。在小孩的眼里，有些大人似乎是“飞机通”，那时候，对于坐飞机简直就是一种奢望。在小孩的心中有许许多多的疑惑：飞机是什么样子？是不是也有鸟儿一样的翅膀，要不怎么会飞呢？飞得那么高，怎么找到目的的？等等等等，所有的问题都在小孩的心中搁置着。

空姐甜甜的声音拉回了我的思绪：“飞机马上就要起飞了，请旅客系好安全带。”我也系好了安全带，等待飞机起飞。之前听坐过飞机的人讲过，飞机的起飞会给人失重的感觉。我的心也悬了起来。事实也真如此，不过仅仅是几秒钟的时间而已。

我坐机窗边，透过窗口，俯瞰着大地，大地就在我的脚下，飞机不断的上升，大地上的一切在逐渐变小，人在变小，车在变小，房屋在变小，山也在变小，最后便被云雾遮住。我们在天空中失去了方向，只知道身在飞机，不知道具体的位置。有时候，空姐会及时提醒：飞机遇到气流，有些抖动，请大家不要惊慌。大多时间，飞机都很平稳的。不知不觉中，我就进入梦乡。

“马上就要到兰州了，请旅客们不要解开安全带，等到飞机停稳后才解开。”空姐的声音将我从梦中拉了回来。

我们下飞机的时候，夜早已降临。下了飞机，又上了从机场开往兰州的客车。一路上，我从天光中看到的只是黄土高原的轮廓，朦胧的远山给我的感觉是：这里的山和我的家乡完全不一样，这里的山秀气多了。因为朦胧，我在猜想，这里的景象又如何呢，是不是如矛盾在《白杨礼赞》所云：扑入你的视野的是一条黄绿错综的大毡子呢。我在不停的猜测着，脑海里收寻着关于黄土高原的梦。

我们乘坐的车开到兰州大学本部。下了车，便去寻觅住处，可是怎么也找不着，问了的哥，才知道我们下车的地方是市中心，这一带的宾馆很紧张。后来，我们终于找到一家足疗中心住下。总算有了一个安身之所。我终于明白了“漂泊”的真谛。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九

一年之计在于春，而春天最美好的时光莫过于怀着喜悦的心情，去赴那一场场花开的盛宴，那是来自大自然的亲切呼唤，那是来自内心深处的浪漫情怀。穿越尘世的风烟，走过浮华的飘渺，越来越喜欢删繁就简，越来越渴望返朴归真，而回归大自然，就是回归自我。

四月芳菲，姹紫嫣红，次第怒放，相继凋零。才见桃李盈盈春归去，又逢红杏枝头春意闹。在目不暇接的大好春光里，

有多少花开，就有多少美好。当月季灿烂蔷薇妖娆，当牡丹炫目菜花浅笑，我以为四月的花事终将在如火如荼的喧嚣中闭帷谢幕，再美丽的风华终将在一夜疾风冷雨中落花成冢，不免有些黯然神伤。

又是一年樱花烂漫时，记得前年去南京时，当我走过明孝陵的银杏大道，徜徉在古迹连绵隐逸宁静的山间小道时，步步六朝熏风，阵阵金陵王气扑面而来，心情是无比愉快的。只是，伫立在樱花林，是多么的怅然若失，因为错过了樱花飞舞的季节，看到的'只是一片枝繁叶茂的林海。今年早春，去无锡梅园看梅花期间，顺便去了鼋头渚太湖樱花谷，可惜去的太早，居然连花骨朵都没有看到。

樱花烂漫几多时？柳绿桃红两未知。当四月即将过半时，我才发现这一季又再次错过了欣赏樱花的最佳时期，我是多么希望看到一场铺天盖地的盛世演出，多么渴望看到一场漫天飞舞浩浩荡荡的樱花雨啊！难道，最美的东西都容易错过？就像人生中最美丽的青春时光，就像尘世里那些唯美的爱情故事！或许，正因为它的美丽太短暂，才感觉那么可贵吧。

前几天，当我和朋友漫步在一条很少去的街道时，却惊喜地发现，一树树樱花正热烈地开着呢！虽然没有那大片大片排山倒海的磅礴气势，但是那一簇簇，一朵朵，层层叠叠，前推后拥，白如雪，红似霞，粉嫩如婴儿面的娇羞笑靥，在柔软如缎的花叶衬托下更显得风姿绰约。

提起樱花，最开始总是想到是日本的国花。其实，我国两千多年前的秦汉时期就已经发现栽培樱花了，唐代诗人白居易有诗吟诵樱花：小园新种红樱树，闲绕花枝便当游。明代于若瀛有诗赞美樱花：三月雨声细，樱花疑杏花。只是那时候的樱花一般只出现在私家庭园里，一朵樱花从开放到凋谢大概只有7天，整棵树从头到尾开谢也只有半个月左右。可是却是开得朵朵惊艳，步步惊心。

樱花的美，不像梅花那般婉约，冬天一过就轻轻悄悄地报春早；也不像桃花那般耀眼，春风一顾就大大咧咧地喧闹；更不像梨花那般娇柔，随风款款就泪光盈盈带春雨。樱花的美，是浩浩荡荡的宣誓，不仅是美丽的风景，更是一种精神的美，不管这世界多么繁美丰盛，毅然选择了在自己最辉煌的时候凋谢，灿烂地盛开，果断地离去，且不拖泥带水，不污不染，零落成泥碾作尘，质本洁来还洁去。

倾城巧笑如花面，恣雅态，明眸回美盼。樱花以它独特的风采诠释着自己，就像赴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爱到荼蘼，爱到疯狂，心甘情愿为其赴汤蹈火，生命里最舍不得的那一页，总是藏得最深，而爱从来都是千回百转的事，可是樱花，爱就爱到天荒地老，不求来世，不求长久，只求在最美丽的年华遇到就够了。断然地以绝美的姿势香消玉殒，壮烈牺牲，只化作余音袅袅留给春天的历史。

站在樱花树下，我的世界突然变得安静，静得可以听见自己心跳的声音。一阵清风掠过，簌簌而落，轻盈空灵，芳香醉人。原来，生命可以美丽得这样惊心动魄，而又无怨无悔。我彻底被这种精神震撼了，人生的旅程，何尝不是从繁华走向凋零，从哪里来终将回到哪里去，不同的是各自的精彩演绎。

在氤氲着花香的人间四月天，邂逅春天里最后一场花事，如此美丽，如此令人心生敬畏。在这明媚的春光里，飘洒了满世界的香，润泽了心灵的原野，不觉神清气定。

其实，每一朵花都是一个世界，每一朵花都有自己的语言，每一朵花都有自己绽放的理由。花开时，不管是短暂还是持久，不管淡雅还是浓烈，都是美丽的，不必求太多的人懂得，有一人懂得就好，那是只属于自己孤寂而雅致的盛世清欢。而我的心里，也有花在静静地盛开，那是属于自己的一份美好心情！哦，樱花，这个春天，与你相见恨晚，却又相见不晚。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十

我有个要好的兄弟，高中时爱上了一个女同学，舍生忘死去追求她，为了她不惜与人打架弄得头破血流而被学校开除了。书没读了，爱情自然也没有结果，可我那同学还是痴心不改，发誓这辈子非她不娶。话虽这么说但那女同学并没有被他感天地泣鬼神的爱所感动，反而对他退避三舍，高中毕业后就与别人双宿双飞了。

我那兄弟伤心之余重新回学校，发愤图强，一年之后如愿考上大学。他原以为上大学后就可以忘掉这段伤心的恋情，然而当他在校园看到别人卿卿我我更加忘不了曾经死死追求而得不到的伊人。大学毕业后他独自南下到深圳，希望能在茫茫人海中再次遇到朝思暮想的心上人。苦心人，天不负，我那兄弟经过多方打听终于也在深圳找到了那女同学。这时她已是一个三岁小孩的妈妈，丈夫不久前出车祸去世，留给她一个工厂正无人经营，钱色俱备。那女同学对他的出现也是感动得泣下，因丈夫去世正六神无主的她仿佛找到救命稻草，愧疚加感动一见面就死死地抱着他不放。我那兄弟却如五雷轰顶，茫茫人海苦苦寻觅了那么多年，一见面曾经的朝思暮想荡然无存。勉强同她回忆了一下读书时那白衣飘飘的年代，女同学情到浓处极力挽留他住下来，他婉言谢绝她的好意，礼貌地离开她家。那女同学却回过头来苦苦地追寻他，为了躲避她的纠缠我那兄弟只好丢下在深圳刚刚立起的脚跟只身去了北京。我自己也是在读书的时候深深地喜欢一个女孩子，但我没有我那兄弟勇敢，脸皮也薄，又不敢违背学样禁止早恋的规定，只好在心里劳思梦想。

为她心猿意马，神魂颠倒，想她想到不分白天黑夜，成日恍恍惚惚，上课没精神，吃饭没味道。这样苦苦相思三年后，因为毕业而天各一方，她读大学，我就在外面漂泊。但不管到哪里，脑中心里总是她，想她又见不到她，这种思念比在读书时还难熬。我带着自己的思念，四方漂泊到处打听，一直来茕茕孑立，形影相吊，因为她自始至终是我心中的唯一，

下定决心是非她不娶的。多年后我总算打听到她在南方一所学校教书，我迫不及待丢下手中的工作匆匆跑到她们学校去找她。

一路上我把她读书时的笑靥温故千万遍，万般思念在心里化成见面时的浪漫与诗情。我要大声告诉她，我一直爱她，思念她，我一定要娶她。不管她拒不拒绝，我都要说。这时我的心灵不再像读书时那么脆弱，脸皮也厚了不知几许。然而当我见到她时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多年的思念与爱恋刹那间烟消云散。我好后悔我去见她，虽然她那时还待字闺中。我们漫无边际地回忆了一下读书时的情景，然后互道再见，回到我原来的地方，开始急不可耐地寻找恋人，准备结婚，因为这时我已快而立之年了。如今对那女同学我仅仅只记得她的名字而已，什么印象也没了，相信我那勇敢的兄弟也是一样。这种情况应该每个人都经历过，年青时我们可以爱得死去活来，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把一种相思深深地埋在心底，一埋就是许多年，甚至一辈子都无怨无悔，可是当我们长大成人后却发现爱情不是这样的。年青时的爱与思念只不过是水中花，雾里中月，不管是青山隐隐的鸟语，还是黄昏日落时潺潺小溪，都只能远远地望，白云淡淡地去思念，一旦拂去那潋潋的涟漪，抹去那隐隐约约的轻雾，所有的花前月下都不过如此而已，真是相见不如怀念。

好比一朵花，当它开在枝上是那么美丽，一旦摘在手上很快就会干枯，觉得索然无味，多美的玫瑰也是一样。再崇高伟大的爱情，在平平淡淡的婚姻前，在相濡以沫的守候里都会黯然失色。真正恩爱的心在面对孩子的哭喊会变得更加柔软，在面对永远也做不完的家务和柴米油盐的日常琐事时会更加宽容。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十一

多少次，你我匆匆擦肩，终了，我们遇见，我们侃侃而谈，却不见了曾经的容颜。

在一个宽广的区间，成就你。仅一个低眉的瞬间，你便消失在我的眼前。我寻着你的足迹，努力追往明天。悄悄望向你的背影，生怕你认出我的神情。

我以为我很轻，轻到只是你生命中微不足道的一粒尘埃，我又以为我很重，重到我的存在会影响你的未来。在有你的' 十字路我久久徘徊。

我走在僻静的街道，只有连绵的树荫和嗅不完的花香，断绝了，断绝了我所有的信息，阻隔了，阻隔了你所有的消息。我会幻想你乘风破浪的场景，会想念有你有我的曾经。

你终究是你，我终究是我，像两条直线，经久地平行。你在你的世界驰骋，我在我的生活爬行，像是忘记了有你有我的曾经。

不再羞涩的脸庞，多了几分稳重，尘封了，尘封了那段有你有我的曾经。也好，或许放下是时候，才更方便新的起航。此刻，你我都可以坦然向对方诉说没有彼此的故事，心跳动的很自然，未见之前，心的浪潮却翻腾了很久很久。

相见欢散文初三篇十二

烈日炎炎，我因忙碌的奔走而汗流浹背，陌生的环境，陌生的人群，恐惧和不安在我心中蔓延，我的确很怕生。

我一个人坐在那里，周围的一切仿佛都被我屏蔽，米是第一个和我主动交谈的人，看着米水汪汪的大眼睛让我觉得亲近。米说第一眼看我就觉得我很乖巧，我当时嘴角一抽，殊不知曾有多少人觉得我拒人于千里之外，当然那只是一种伪装而已。

我和米之间的相处没有磨合期，不知是不是关系不够好的原

因，但这样也好，至少不会吵架。

很巧的是，我们来到这个城市的原因，都是因为彼此的闺蜜。本来说好陪伴的闺蜜都去了其他的地方，也许这就是缘分。

我是一个害怕孤独的人，我想也不只我一个人畏惧，尤其到了微凉的午后，我的内心更加空落落的。可是渐渐的也成为了一种享受，享受一个人的安逸。

米很有主见，对待事情我们都有自己的看法，所以我们经常变成两个孤单的背影去做自己喜欢的事情，我们有着与彼此不同的未来。

我们有着共同的爱好那就是星座。我们喜欢分析身边人的星座和他们的性格特点，米也经常提醒我哪个星座的男生更适合我。我也经常提醒她哪个星座是她的宿敌。

事实上我和米的性格截然不同，我做事容易烦躁，而米却总是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样子。曾经我们是合作伙伴，那是一段让我惭愧的回忆。当时我们共用一台电脑，可是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两部视频。我对软件极为生疏，所以很紧张。米淡淡的看了看电脑让我先做，然后转身出去了。四个小时过去了，我做的一塌糊涂，这时米回来了，看了电脑问我做的怎么样了，也许是这四个小时的煎熬用光了我的好脾气，我放大声音让米不要催我。可是说完我就后悔了，我有什么原因发火呢？可是米却给我手里塞了零食，丝毫没在意的坐在我旁边让我别着急。突然觉得自己很幸运。

我可以看透米的内心，米在什么时候说谎我都可以看得出来，但我从不戳穿，因为我看起来真的好骗。

和米的结识，我们彼此都变了，我们虽然没有成为形影不离的朋友，但我们总能在某个微凉的午后送给对方一份温暖。

有人说：若不相欠，就不相见。我们是谁欠谁呢？